

#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紀錄

## (網路版)
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6 日 10:00-12:00

會議地點：行政大樓 3F 第三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(略)

列席人員：(略)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承辦單位報告：(略)

參、提案討論

案 號：第一案

提案者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
案由：○○系○年級○○○違反校規懲處案，提請委員會予以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七條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辦法：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議：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十條第十二款，記大過乙次。

案 號：第二案

提案者：課外活動組

案由：有關○○系○年級○○○同學於 110 學年度擔任畢聯會會長，損害 111 級畢業生權益處分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處分案依據 111 年 8 月 5 日(111)興申字第 1110000719-1 號學生申訴評議決定書，建議學生獎懲委員會重新給予申訴人處分內容應詳實記載、並考量開除學籍之處分，爰依據本校「學生獎懲辦法」第十七條，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辦法：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議：經過業務單位報告加上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多數委員決定維持開除學籍處分。

肆、散會：12:00